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关于公布2023年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音乐、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通知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4-03-11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高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gkxx/content/post_11184899.html

各区（大鹏新区）教育行政部门，各有关学校、社会报名点：

深圳市2023年12月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音乐、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科目学业水平考试及评卷工作已全部完成。现将本次考试成绩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绩公布时间和方式

我办将于2024年3月13日10：00起公布成绩，考生可在深圳招考网（网址：https://szeb.sz.gov.cn/szzkw/）的“高中学考成绩查询”栏目查询成绩。

二、成绩呈现和使用原则

按照市教育局关于《深圳市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等科目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深教规〔2020〕5号）的要求，科目最终得分均以“合格/不合格”呈现，不合格比例不超过当次该科考生总数的2%。

三、成绩复查程序和方式

（一）申请复查。考生在查取考试成绩后，如对本人当次考试成绩有疑问，可于2024年3月14日17：00前携带个人身份证件，到所在中学（报名点）提出复查分数的书面申请，填写《深圳市2023年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生成绩复查申请登记表》（附件），逾期一律不再受理。在学校报考的考生可由学校统一组织办理申请复查手续。复查内容为成绩统计合成是否有误，终结性机考成绩是否错评、漏评，不涉及评分标准掌握的宽严问题。

（二）复查申请汇总。各高中学校收到考生成绩复查申请表后汇总上报各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区教育行政部门于2024年3月15日12：00前将复查考生信息录入深圳市学考机考考务平台。

（三）复查及结果告知。市招考办将组织专人复查，复查发现成绩有误的，我办将予以更正，将更正后的成绩告知学校或考生本人。

四、成绩保管注意事项

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是作为普通高中学生毕业的主要依据，也是社会考生申请高中同等学力的必要条件，长期有效。

附件：深圳市2023年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等科目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复查申请登记表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

附件.深圳市2023年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等科目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复查申请登记表.wps

附件及下载链接

附件.深圳市2023年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等科目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复查申请登记表.wps

https://szeb.sz.gov.cn/attachment/1/1424/1424685/11184899.wps